

证券代码：831445

证券简称：龙竹科技

公告编号：2022-110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和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等议案。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回购价格下限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及《关于取消回购价格下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基本内容如下：

1、回购用途及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提升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同时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使得公司股东、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制定具体股权激励计划，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审议程序后实施。

2、回购方式

本次回购方式为竞价方式回购。

3、回购价格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取消回购价格下限的议案》，本次回购价格由 13.80 元/股-25.00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 25.00 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

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回购价格。

4、拟回购数量、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600,000 股，不超过 1,0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52%-0.87%。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取消回购价格下限的议案》，本次拟回购数量及拟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使用回购资金总额由 828.00 万元-2,50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2,5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使用募集资金。具体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以回购结束实际情况为准。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剩余应回购股份数量。

5、回购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根据回购方案，调整回购价格及剩余应回购股份数量。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 19.14 元/股，调整后的回购数量区间为 615,411 股-1,134,837 股，剩余拟回购股份数量区间为 67,029 股-586,455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二、 回购方案实施结果

本次股份回购期限自 2022 年 4 月 27 日开始，至 2022 年 6 月 23 日结束，实际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96.93%，已超过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规模下限，具体情况如下：

1、权益分派实施前回购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回购价格按相关规定进行调整，调整后的价格上限自 2022 年 6 月 16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权益分派实施前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如下：

截至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完成首次回购，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

为 18.79%。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31.58%。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53.90%。

2、权益分派实施后回购情况

截至回购结束之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74%，占拟回购总数量上限的 96.93%，最高成交价为 14.7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0.04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2,980,099.68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52.06%。

除权益分派及股票交易方式导致的调整情况外，本次回购实施结果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 回购期间信息披露情况

1、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2-012）、《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2、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3 月 25 日分别披露了《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2022-048）。

3、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了《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公告编号：2022-050）。

4、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5、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2-079）、《关于取消回购价格下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6、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暨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

7、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5 日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

8、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

9、公司于2022年6月9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本次回购期间，不存在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四、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卖出股票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和董监高在此期间未发生卖出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 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到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能力。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六、 回购股份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所回购股份的后续处理，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七、 备查文件

（一）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交易明细。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4日